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ST 高斯

公告编号：2025-028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裁定执行暨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城投资”）《告知函》及转递的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案号：（2025）鲁 0703 执 1201 号之二】，公司控股股东滨城投资因与潍坊国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国金”）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滨城投资持有公司 39,851,03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84%）通过司法划拨方式交付给潍坊国金抵偿滨城投资债务。截至本公告发出之日，上述股份变动情形尚未办理过户手续，若最终过户成功，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滨城投资持有公司股票将从 43,184,018 股减少为 3,332,988 股，持股比例将由 25.84%下降为 1.99%。潍坊国金将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39,851,03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84%），公司控股股东将由滨城投资变更为潍坊国金。

2、由于潍坊国金与滨城投资均属潍坊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下的企业，因此上述股份变动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事项概述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滨城投资发来的《告知函》及转递的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案号：（2025）鲁 0703 执 1201 号之二】，事项概述如下：

2022 年 9 月，滨城投资关联方潍坊滨投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滨投新能源），向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简称中铁建）开展 25,000 万元融资业务，滨城投资为该笔业务提供担保。合同到期滨投新能源资金紧张未能按时偿还，中铁建就

上述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向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司法冻结了滨城投资持有公司 39,851,03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84%)。

2024 年 3 月 22 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案号为“(2023)津民终 893 号”的《民事调解书》后,中铁建、滨投新能源、滨城投资、潍坊市寒亭区财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寒亭财金”)经友好协商并签订了补充协议。寒亭财金按约定接受滨投新能源、滨城投资的委托向中铁建指定账户支付保证金,为滨投新能源、滨城投资延期履行调解书项下付款义务提供保证。鉴于潍坊新能源、滨城投资未履行协议任何内容,依据协议约定,中铁建将调解书及本协议项下全部债权及其他相关权利一并转让给寒亭财金,寒亭财金已支付的保证金不予退还,且自动转化为相应的债权转让款,调解书及本协议项下全部债权及其他权利全部归寒亭财金所有,寒亭财金无需再向中铁建支付任何款项,中铁建配合寒亭财金完成有关债权转让变更手续并签署《债权转让合同》。

2025 年 5 月 16 日,经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意,由寒亭财金与潍坊国金签署《债权转让合同》,由潍坊国金受让有关债权,潍坊国金向法院申请执行。

2025 年 5 月 26 日,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裁定将滨城投资持有公司已司法冻结的 39,851,030 股,按照 2025 年 5 月 26 日收盘价 6.64 元/股作价 264,610,839.20 元交付潍坊国金抵偿债务。

本次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司法裁定拟执行的滨城投资持有公司的 39,851,030 股股份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新增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于 2023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解除冻结及轮候冻结生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二、《执行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滨城投资于近日收到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案号:(2025)鲁 0703 执 1201 号之二】并转递给公司,具体内容及裁定如下:

(1) 将被执行人的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848,名称:*ST 高斯,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23)津 03 民初 64 号裁定书冻结) 39,851,030 股按照 2025 年 5 月 26 日收盘价 6.64 元作价 264,610,839.20 元交付申请执行人潍坊国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抵偿债务,该财产所有权自本次裁定书送达申请执行人时起转移;

(2) 划拨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848）39,851,030 股股票至潍坊国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名下。

三、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 1、本次变动前控股股东持股情况：滨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43,184,0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4%；
- 2、变动原因：执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所涉司法裁决；
- 3、股东股份来源：滨城投资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
- 4、股份变动数量：39,851,0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4%；
- 5、变动期间：所有权自《执行裁定书》送达申请执行人潍坊国金起转移（截至公告披露日尚未办理过户手续）；
- 6、变动方式：执行司法裁定；
- 7、变动价格：按照公司 2025 年 5 月 26 日收盘价 6.64 元/股确定。
- 8、持股变化：本次持股变动将导致滨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由 43,184,018 股减少为 3,332,988 股，持股比例将由 25.84%下降为 1.99%

本次股份变动主体滨城投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滨城投资持有的 39,851,030 股股票仍未过户，本裁定尚涉及办理过户手续，若最终过户成功，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2、本次执行司法裁定过程及完成过户手续后，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公司将持续跟进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告知函》；
 - 2、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
-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